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颢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成员的任期即将届满（2017 年 7 月 17 日-2020 年 7 月 16 日）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监事会提名陈颢先生、蒋少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公司监事会已经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对上述提名人及被提名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，确认上述提名人具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提名资格，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推选，由唐长青先生出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附后）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确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报酬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成员的任期即将届满（2017 年 7 月

17日-2020年7月16日)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监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监事的履职情况、诚信责任、勤勉尽职、经济责任等因素,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,提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税前年度薪酬标准为:监事会主席为人民币20万元至27万元;监事为人民币12万元至15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年6月23日

附件：

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

陈颢，男，汉族，1967年7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专学历。1987年至1994年常德市物质贸易中心工作，1994年至1996年在湖南德海足球俱乐部任副总经理，1996年至1998年在常德市汽车销售公司任总经理，1998年至2001年在湖南德海集团任工业事业部副部长，2001年至2002年在湖南泓鑫控股公司任集中采购部副部长、部长，2002年至2011年在湖南德山酒业有限公司先后任副总经理、监事长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，2011年至2013年在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融资总监，2013年至今在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任法务维权总监，2017年7月至今在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会主席。

蒋少华，男，汉族，1965年8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会计师。1999年1月至2011年6月，在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部长、部长，2011年7月至2020年6月在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，其中2014年6月至2017年7月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2017年7月至今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唐长青，男，汉族，1968年3月出生，曾任常德市金友文化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曾任湖南德山酒业营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曾任深圳前海沅金所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曾任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部长、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，2014年4月至今任深圳前海大湖供应链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4年9月至今任西藏大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